

附件三登錄輸歐盟水產飼料加工廠評核表

名稱：_____ 負責人：_____

地址：_____

管理代表：_____

聯絡電話：_____ 評鑑日期/時間：____年__月__日

茲依據輸歐盟水產飼料加工廠登錄管理作業要點之水產飼料加工廠衛生條件相關規定，執行符合性評鑑情形，報告如下：

評鑑標準	符合	不符合	不適用	觀察缺失與事實描述
(一) 水產飼料加工廠、設備和設施				
1. 廠址應當避開工業污染源，與養殖場、屠宰場、居民點保持適當距離				
2. 水產飼料加工廠、車間佈局合理，生產區與生活區、辦公區分開				
3. 水產飼料加工廠設計合理，符合安全衛生要求				
4. 具備與生產能力相適應的水產配合飼料加工廠、設備及倉儲設施				
5. 水產飼料加工廠具備有害生物(齧齒動物、蒼蠅、倉儲害蟲、鳥類等)防控設施				
(二) 水產飼料加工廠具有與其所生產產品相適應的品質管制機構和專業技術人員				
(三) 水產飼料加工廠人員具有與安全衛生控制相適應的檢測能力				
(四) 水產配合飼料加工廠管理制度				
1. 水產飼料加工廠(HACCP)管理制度				

2. 水產飼料加工廠從業人員培訓制度				
3. 水產飼料加工廠從業人員健康檢查制度				
4. 水產飼料加工廠按照危害分析與關鍵控制點（HACCP）原理建立品質管制體系，在風險分析的基礎上開展自檢自控				
5. 水產配合飼料加工廠之標準衛生操作規範（SSOP）				
6. 水產飼料加工廠之原物料、包裝材料合格供應商評價和驗收制度				
7. 水產飼料加工廠之飼料標籤管理制度和產品追溯制度				
8. 水產飼料加工廠之廢棄物、廢水處理制度				
9. 水產飼料加工廠之客戶投訴處理制度				
10. 水產飼料加工廠之品質安全突發事件應急管理制度				
其他缺失				

* 表示為主要缺失。

建議事項：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本次評鑑若干項目在水產飼料加工廠無實際作業者，係採訪問或查閱文件方式進行，執行評鑑結果總報告勾稽如下：

☐ 通過符合性評鑑

☐申請複評（日期： 年 月 日止前）

☐申請複查（日期： 年 月 日止前）

☐不予通過評鑑。

附註：1.對以上評鑑結果如有不服之申覆得於本評鑑7日內提出申覆。

2.追查頻率為：☐每年一次（日期： 年 月 日止前）

☐每二年一次（日期： 年 月 日止前）

3.經登錄為輸歐盟水產飼料加工廠合格名單起一年內應向本會漁業署提送工廠依 HACCP 之產品品質管制自評報告。

4.本報告一式填寫二份，由評鑑小組簽章後，一份交製負責人收執，一份送本會漁業署。

評鑑/追查小組簽署:	水產飼料加工廠代表及列席者會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直轄市、縣市政府: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評鑑日期： 年 月 日